

臺北市政府主計處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106 年第 1 次會議

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6 年 2 月 17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 30 分

地點：市政大樓 2 樓 205 會議室

主席：崔副處長培均

記錄：蔡宗顯

出席：

府外委員：臺灣大學社會工作學系教授王麗容、臺灣警察專科學校專任教授
兼海巡科主任張瓊玲、臺灣大學社會學系教授薛承泰

府內委員：黃專門委員琚雲、公務預算科張科長傑謙、事業及特別預算科張
科長英慧(林專員秀玲代)、公務統計科蘇科長曉楓、經濟統計科周
科長怡芳、會計及決算科廖科長美純、秘書室郭主任德芳、資訊
室陳主任志良、會計室黃主任燕芬、人事室楊主任忠興、政風室
蘇主任靖、公務預算科姚股長得恩、公務統計科彭專員聖翔、秘
書室虞專員曉芳

列席：臺北市性別平等辦公室葉研究員靜宜

壹、主席致詞：略。

貳、確認上次會議紀錄：略。

參、上次會議列管案件執行情形報告

序號	列管事項	辦理單位	辦理情形	備註
1. 105 年第 2 次會議 (105/06)	「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申請育嬰、侍親留職停薪概況」加強報告內容，並將分析結果以電子郵件傳送委員及性別平等辦公室參用，及提下次會議報告。	公務統計科	申請育嬰、侍親留職停薪期間長短統計資料已洽詢本府人事處，預計於 9 月底提供，本案將提下次會議報告，並以電子郵件傳送委員及性別平等辦公室參用。	列管解除() 繼續(V)
105 年第 3 次會議 (105/09)	依委員意見修正報告內容，繼續列管。	公務統計科	「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申請育嬰、侍親留職停薪概況」業已修正完竣，相關內容列入本次會議報告事項二，並俟會後，以電子郵件傳送委員及性別平等辦公室參用。	列管解除(V) 繼續()
裁示：本案已列入本次會議報告事項二，解除列管。				
2. 105 年第 3 次會議 (105/09)	「臺北市高齡性別統計」報告建議就現有公務統計及調查資料，增列高齡者自殺率(按年齡組別分)、高齡者保障(如保險類別)、高齡者居住安排、高齡照顧者及被照顧者身分別等指標項目；另有關高齡統計指標項目內容，建議加強其周延性，俾利完整檢視本市高齡現況。	公務統計科	經檢視現行高齡統計指標項目內容，規劃於 106 年新增情形如下： 1. 原列統計指標項目部分：計有「65 歲以上低收入戶人數」等 281 項將增加性別分類。 2. 高齡者自殺率(按年齡組別分)：計新增「65 歲以上未滿 70 歲自殺死亡率」等 6 項統計指標項目。	列管解除(V) 繼續()

			<p>3. 高齡者保障(如保險類別)：計新增「老人健保費自付額補助人數」等 5 項統計指標項目。</p> <p>4. 高齡者居住安排：計新增「65 歲以上者與父母同住比率」等 21 項統計指標項目。</p> <p>5. 高齡照顧者及被照顧者身分別：計新增「65 歲以上者配偶陪伴就醫或就診比率」等 11 項指標項目。</p>	
<p>裁示：依委員建議參考聯合國、OECD 等國際組織高齡統計指標內容檢討現行高齡統計指標項目及分類方式，以精進本市高齡統計作業。</p>				

肆、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由：本處 105 年推動性別主流化辦理情形，報請鑒察。

王委員麗容：

- 一、在性別影響評估部分，可再檢視是否有須新增提報之工作計畫；在性騷擾防治措施、性別平等具體措施部分，建議增加相關申訴案件、申請人次數之統計資料。
- 二、請補充有關性別預算之趨勢分析，例如近五年資料變動情形，提供委員參考。

張委員瓊玲：「六、性別平等具體措施」建議可呈現員工請生理假、產假、陪產假、育嬰留職停薪、家庭照顧假之請假人次。

性別平等辦公室：有關「二、性別統計」之彙整性別統計資料運用情形，

請主計處將彙整結果提供性別平等辦公室參用。

裁示：

一、本處 105 年推動性別主流化辦理情形中，有關性別影響評估、性騷擾防治措施及性別平等具體措施，請依委員建議修正。

二、有關性別預算之趨勢分析，例如近五年資料變動情形，請公務預算科提供委員參考。

三、本府 105 年性別統計資料運用情形俟彙整完竣後，將結果提供性別平等辦公室參用。

四、本案洽悉備查。

第二案：

案由：「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申請育嬰、侍親留職停薪期間分析」報告，報請鑒察。

王委員麗容：報告內容僅呈現 104 年與 99 年之比較，建議提供 99 年至 104 年歷年資料以觀察變動趨勢。

裁示：

一、請將歷年統計結果資料以電子郵件傳送委員及性別平等辦公室參用。

二、本案洽悉備查。

伍、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有關「臺北市政府主計處 105 年推展性別平等工作成果報告」一案，
提請討論。

薛委員承泰：「六、性別預算」之預算數應標示單位。

王委員麗容：有關主計處彙整市府性別預算、性別統計等業務建議可納入
成果報告；惟報告表無適當之欄位填寫，請性別平等辦公室
研議，俾利完整呈現主計處之性別平等工作成果。

性別平等辦公室：

一、「三、性別意識培力」之「(四)自辦性別平等相關課程」第 3 至
第 5 項次所列「臺北市政府主計處暨所屬主計機構統計專題分析
研討會」建議將議程列出，並註明與性別議題相關之主題。

二、有關主計處彙整市府性別預算等業務，請先填入成果報告「八、
其他相關成果」，王委員麗容所提意見，性別平等辦公室將研議
修正成果報告內容項目。

裁示：本處 105 年推展性別平等工作成果報告中，有關性別意識培力、
性別預算及其他相關成果，請依委員及性別平等辦公室建議修正。

第二案：

案由：有關本處本(106)年性別意識培力課程規劃是否妥適一案，提請討
論。

王委員麗容：電影欣賞結束後，建議可進行互動討論或以有獎徵答等方式
來了解參訓學員性別意識的增進情形。

性別平等辦公室：

一、評估性別意識的提升是目前性別意識培力執行上的困難點，除了王委員提到互動討論、有獎徵答的方式外，若時間較不足，也建議可以寫 50 字的心得感想。

二、師資部分除可邀請性平小組委員外，亦可參考性別平等辦公室網站之臺北市性別人才資料庫。

薛委員承泰：性別意識培力課程的規劃，除以電影欣賞方式辦理外，亦可考量辦理個人經驗分享。

裁示：請人事室參酌委員及性別平等辦公室建議，聘請專任講師帶領學員進行討論。

陸、散會：下午 12 時 10 分